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重要提示

本公司將依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9A條，在並非與招股章程之印刷本一起發出的情況下，發出白色、黃色、藍色及粉紅色申請表格。招股章程之印刷本與電子版本的內容相同，招股章程之電子版本可於本公司網站www.hopewellhkproperties.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披露易>上市公司公告>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查閱及下載。

有意索取招股章程之印刷本的公眾人士，可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免費索取：

1. 下列香港公開發售收款銀行的任何分行：

(a)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銀大廈分行，地址為花園道1號3樓；

灣仔(胡忠大廈)分行，地址為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

觀塘分行，地址為觀塘裕民坊20-24號；

油麻地分行，地址為油麻地彌敦道471號；

好運中心分行，地址為沙田橫壘街好運中心；及

屯門新墟分行，地址為屯門鄉事會路雅都花園商場G13-14號；

(b)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總行，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0號；

皇后大道中分行，地址為皇后大道中158-164號華英昌中區大廈地下A-C號；

旺角北分行，地址為旺角彌敦道720-722號家樂樓地下；

窩打老道分行，地址為何文田窩打老道77B及77C芝齡大廈地下A號；

東港城分行，地址為將軍澳重華路8號東港城2樓217B號；及

大埔廣場分行，地址為大埔廣場地下商場49-52號；及

(c)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總行，地址為德輔道中83號；

北角分行，地址為英皇道335號；

尖沙咀分行，地址為加拿芬道18號；

九龍總行，地址為彌敦道618號；

紅磡分行，地址為馬頭圍道21號；及

荃灣分行，地址為荃灣沙咀道289號。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2. 下列聯席全球協調人的任何一間辦事處：

(a)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香港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26樓；

(b)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88樓；及

3. 香港結算之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

可索取招股章程之印刷本的地址詳情將於派發白色申請表格的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東亞銀行有限公司及恒生銀行有限公司各分行顯眼處展示。

按「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使用申請表格提出申請」所載，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每個派發白色和黃色申請表格的地點，均有至少三份招股章程之印刷本可供查閱。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A.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可：

-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或
- 申請或表示有興趣根據國際發售申請國際發售股份，

但不可同時申請兩類股份。

閣下可通過使用以下三種渠道之一，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
- 在網上透過白表eIPO服務網站 www.eipo.com.hk 申請；或
- 以電子方式指示香港結算，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除非閣下為代名人且於申請時提供所需資料，否則閣下或閣下的聯名申請人不得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在網上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超過一份申請（無論單獨或共同）。

倘閣下並無遵從申請表格或白表eIPO服務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詳列的指示，閣下的申請可遭拒絕受理。

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或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如適用）或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代理，可全權酌情拒絕或接納全部或部份申請，而毋須給予任何理由。

1.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a) 可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人士

閣下可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可供公眾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如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而代為申請的人士為個人，及：

- 為18歲或以上；
- 擁有香港地址；
- 身處美國境外或並非美國人士（定義見S規例）；及
- 並非中國法人或自然人。

倘閣下在網上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則除上述條件外，閣下亦須(i)擁有有效的香港身份證號碼及(ii)願意提供有效的電郵地址及聯絡電話號碼。

倘申請人為公司，則申請須以個別成員名義而非公司名義提出。倘申請人為法人團體，則申請表格須經獲得正式授權的高級職員簽署，並須註明其代表身份。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倘申請由獲得有效授權書正式授權的人士提出，則聯席全球協調人(或其代理或代名人)可在申請符合彼等認為合適的條件下(包括出示授權證明)，酌情接納有關申請。

聯名申請人不可超過四名。聯名申請人不可透過白表eIPO服務的方式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股份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股份的現有實益擁有人、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其他關連人士或將於全球發售完成當時成為本集團關連人士的人士(身為合資格合和股東並根據優先發售申請預留股份的董事及／或其聯繫人除外)，或身處美國境內(定義見S規例)的人士(S規例第902條h(3)段所述的人士除外)或並無香港地址的人士或中國法人或自然人(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除外)，均不得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b) 使用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應使用的申請表格

閣下如欲以本身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請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於網上提出申請。

閣下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獲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閣下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以電子方式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指示，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索取申請表格的地點

閣下可於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正常營業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白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

(1) 下列聯席全球協調人的任何一間辦事處：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6樓

瑞士信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西1號
環球貿易廣場88樓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2) 收款銀行的以下任何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 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中銀大廈分行	花園道1號3樓
	灣仔(胡忠大廈)分行	灣仔皇后大道東213號
九龍	觀塘分行	觀塘裕民坊20-24號
	油麻地分行	油麻地彌敦道471號
新界	好運中心分行	沙田橫壘街好運中心
	屯門新墟分行	屯門鄉事會路雅都花園 商場G13-14號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總行	香港德輔道中10號
	皇后大道中分行	皇后大道中158-164號 華英昌中區大廈地下A-C號
九龍	旺角北分行	旺角彌敦道720-722號 家樂樓地下
	窩打老道分行	何文田窩打老道77B及77C 芝齡大廈地下A號
新界	東港城分行	將軍澳重華路8號 東港城2樓217B號
	大埔廣場分行	大埔廣場地下商場49-52號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總行	德輔道中83號
	北角分行	英皇道335號
九龍	尖沙咀分行	加拿芬道18號
	九龍總行	彌敦道618號
	紅磡分行	馬頭圍道21號
新界	荃灣分行	荃灣沙咀道289號

閣下可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於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索取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

閣下的股票經紀亦可能備有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以供索取。

(c)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

一般事項

倘閣下為個人並符合上文「可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人士」所載標準，則閣下可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遞交申請。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閣下將以本身名義獲發香港發售股份。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詳細指示載於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務請閣下細閱。倘閣下未有遵循該等指示，則閣下的申請或會遭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而可能不會呈交至本公司。

若閣下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閣下將授權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根據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及條件(經適用於白表eIPO服務的條款及條件補充及修訂)提出申請。

重複申請概不受理

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則閣下一經就本身或為閣下利益而透過白表eIPO服務發出申請以認購香港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並完成支付相關款項，即被視為已提出實際申請。為免生疑問，倘根據白表eIPO服務發出超過一份電子認購指示，並取得不同付款參考編號，但並無就某特定參考編號全數繳足款項，則不構成實際申請。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保護環境

白表eIPO最明顯的好處是可以自助形式和經電子申請途徑來節省用紙。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為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會就每份經 www.eipo.com.hk 遞交的「合和香港房地產有限公司」白表eIPO申請，捐出港幣兩元以支持香港地球之友發起的「飲水思源—香港林」計劃。

其他資料

就分配香港發售股份而言，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使用白表eIPO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每名申請人將視作一名申請人。

倘閣下未繳足所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申請款項或支付的金額超過所需金額，或閣下的申請遭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拒絕，則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可採納其他安排向閣下退還款項。請參閱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內由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供的其他資料。

(d)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

一般資料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根據其與香港結算訂立的參與者協議以及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以及安排繳付申請款項及退款。

倘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則可致電 2979 7888 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 (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閣下亦可親臨以下地點填妥輸入要求表格，由香港結算代閣下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客戶服務中心
香港
德輔道中199號
無限極廣場2樓

招股章程亦可在上述地址索取。

倘閣下並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則可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閣下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

閣下視為已授權香港結算及／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將閣下自行或透過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所提交申請的詳細資料轉交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及香港證券登記處。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當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向其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人士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時：

- (i) 香港結算代理人僅作為該等人士的代名人行事，毋須對任何違反**白色**申請表格或本招股章程條款及條件的情況負責；及
- (ii) 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每名有關人士作出下列事項：
 - 同意將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發行到香港結算代理人名下，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代表該人士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該人士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 承諾並同意接納該人士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所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或獲分配的任何較少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
 - 承諾及確認該人士並無根據國際發售申請接納或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亦不會申請認購或接納或表示有意認購任何國際發售的國際發售股份，或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發售；
 - (如有關**電子認購指示**為該人士本身利益而提出)聲明僅有一組**電子認購指示**為該人士的利益發出；
 - (如該人士為他人的代理)聲明該人士僅為其他人士的利益發出一組**電子認購指示**，且該人士已獲正式授權以其當事人代理的身份發出該等指示；
 - 明白本公司、董事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將依賴以上聲明及陳述，以決定是否就該人士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而該人士如作出虛假聲明，可能會被檢控；
 - 授權本公司將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稱列入本公司股東名冊，作為根據該人士的**電子認購指示**所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持有人，並按照本公司與香港結算另行協定的安排寄發有關股票及／或退款；
 - 確認該人士已細閱並同意及遵守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和條件及申請手續；
 - 確認該人士已收悉並／或細閱過本招股章程，並在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指示其經紀或託管商代其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純粹依賴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及聲明(本招股章程任何增補所載者除外)；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 同意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彼等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顧問及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均毋須亦不會對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文件)並未載列的任何資料及陳述負責；
- 同意應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及／或其各自的顧問及代理的要求，向彼等披露該人士的個人資料；
- 同意(不影響該人士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作出的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因無意作出的失實陳述而撤銷；
- 同意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根據該人士作出的**電子認購指示**而代該名人士提交的申請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之前不可撤回，而此項同意將成為與本公司訂立的附屬合約，當該名人士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即具有約束力，而作為該附屬合約的代價，本公司同意，除按本招股章程所述的一項程序外，不會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之前向任何人士提呈發售任何香港發售股份。然而，倘根據公司條例第40條對本招股章程負責的人士根據該條發出公告，免除或限制其對本招股章程所負的責任，則香港結算代理人可於開始辦理申請登記時間後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之前撤回申請；
- 同意由香港結算代理人提出的申請一經接納，則該申請及該人士的**電子認購指示**均不可撤回，而申請獲接納與否將以本公司刊登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結果的公佈為證；
- 同意該人士與香港結算訂立的參與者協議(須與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一併細閱)所列有關就香港發售股份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安排、承諾及保證；
- 向本公司(為本身及為各股東的利益)表示同意(致使本公司一經接納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全部或部份申請，即被視為本公司為本身及代表本公司各股東向每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表示同意)遵守及符合香港公司條例及細則的規定；及
- 同意該人士的申請、任何對申請的接納及由此產生的合約將受香港法例規管，並須按其詮釋。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效用

一經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向香港結算發出該等指示，閣下(倘屬聯名申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請人，則各申請人共同及個別)即被視為已作出下列事項。香港結算及香港結算代理人均毋須就下文所述事項對本公司或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以有關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代名人的身份行事)代表閣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從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中扣除款項，以支付最高發售價、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倘申請全部或部份不獲接納及／或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發售價，則安排退還申請款項，在各情況下均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並存入閣下的指定銀行賬戶內；及
- 指示及授權香港結算安排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作出於白色申請表格及本招股章程所述須代表閣下作出的一切事項。

最低認購數目及許可數目

閣下可自行或安排身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的經紀或託管商發出申請最少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電子認購指示**。申請超過2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認購指示必須按申請表格一覽表上所列的其中一個數目作出。申請任何其他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不予考慮，並將不獲受理。

重複申請概不受理

倘閣下被懷疑作出重複申請或為閣下的利益提出超過一份申請，則香港結算代理人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自動扣除閣下發出的該指示及／或為閣下的利益而發出的該指示所涉及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就考慮是否作出重複申請而言，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或為閣下的利益而向香港結算發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電子認購指示**，將視作一項實際申請。

公司條例第40條

為免生疑問，本公司及所有其他參與編撰本招股章程的各方確認，每名自行或安排他人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均有權根據公司條例第40條(根據公司條例第342E條適用)獲得賠償。

個人資料

申請表格內「個人資料」一節適用於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及彼等各自的顧問及代理所持有關閣下的任何個人資料，亦同樣適用於香港結算代理人以外的申請人的個人資料。

有關以電子方式提出申請的警告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認購香港發售股份僅為一項提供予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服務。同樣地，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亦為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向公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眾投資者提供的服務。上述服務受其能力限制並可能出現服務中斷，務請閣下避免待最後申請日期方提出電子申請。本公司、董事、聯席全球協調人及包銷商概不就該等申請承擔任何責任，亦不保證任何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人士將獲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為確保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謹請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盡早向有關系統輸入指示。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在接駁「結算通」電話系統／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以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時遇上困難，請(i)遞交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ii)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前親臨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填妥一份電子認購指示輸入表格。

2. 提交申請的時間

(a) 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申請

閣下填妥的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連同隨附註明以「中國銀行(香港)代理有限公司 — 合和公開發售」為抬頭人的支票或銀行本票付款，必須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倘該日並無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則於本節「一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日期及時間前遞交。

閣下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隨附註明以「中國銀行(香港)代理有限公司 — 合和公開發售」為抬頭人的支票或銀行本票付款，必須於下列時間投入上文「一 使用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 索取申請表格的地點」所列任何收款銀行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三年六月八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申請登記時間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

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前，將不會處理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亦不會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本招股章程首次刊發當日起30天後，不會根據本招股章程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b) 申請的條款及條件

每份申請表格均載列詳細指示，務請閣下細閱及遵從該等指示。若閣下未有嚴格遵從該等指示，閣下的申請可能不獲受理。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務請閣下注意，填妥及提交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藍表eIPO服務或粉紅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後，即表示閣下(其中包括)：

- (i) 指示及授權本公司及／或作為本公司代理的聯席全球協調人(或彼等的代理或代名人)，為按照細則的規定登記閣下以閣下名義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視情況而定)獲分配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預留股份及／或僱員預留股份，以及為促使本招股章程、申請表格及／或白表eIPO服務、藍表eIPO服務或粉紅表eIPO服務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視情況而定)所述的安排生效，而代表閣下簽署任何文件及進行一切必需事宜；
- (ii) 承諾為使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視情況而定)按細則的規定登記為閣下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預留股份及／或僱員預留股份持有人而簽署所有文件及進行一切必需事宜；
- (iii) 向本公司及各股東表示同意，而本公司亦向各股東表示同意，將遵守及符合公司條例及細則的規定；
- (iv) 確認閣下已細閱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及條件及申請程序(倘透過白表eIPO服務、藍表eIPO服務或粉紅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則亦包括白表eIPO服務、藍表eIPO服務或粉紅表eIPO服務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並同意受其約束；
- (v) 確認閣下已接獲及／或細閱本招股章程(倘透過白表eIPO服務、藍表eIPO服務或粉紅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則亦為白表eIPO服務、藍表eIPO服務或粉紅表eIPO服務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並在提出申請時僅依賴本招股章程載列的資料及陳述(倘透過白表eIPO服務、藍表eIPO服務或粉紅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則亦於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載列的資料及陳述)，且除本招股章程任何補充文件外，將不會依賴任何其他資料或陳述；
- (vi) 確認閣下已知悉本招股章程所披露有關全球發售的限制；
- (vii) 同意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彼等各自的董事、高級職員、僱員、合夥人、代理、顧問及參與全球發售的任何其他各方，均毋須亦不會對本招股章程(及其任何補充文件)並未載列的任何資料及陳述負責；
- (viii) 承諾及確認(倘為閣下本身的利益提出申請)或閣下為其利益而代為提出申請的人士並無根據國際發售申請認購或接納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亦不會申請認購或接納或表示有意認購國際發售的任何發售股份，亦無以其他方式參與國際發售(根據優先發售申請預留股份除外)；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 (ix) 同意應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處、收款銀行、聯席全球協調人、包銷商及／或彼等各自的顧問及代理的要求，向彼等披露有關閣下或閣下為其利益而代為提出申請的人士的任何個人資料；
- (x) 若香港境外任何地方的法例適用於閣下的申請，則同意及保證閣下已遵守所有有關法例，而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及包銷商和彼等各自的高級職員或顧問概不會因接受閣下購買香港發售股份、預留股份及／或僱員預留股份的要約，或閣下在本招股章程所載的條款及條件項下的權利及責任所引致的任何行動，而違反香港境外的任何法例；
- (xi) 同意(不影響該人士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申請一經接納，即不可因無意作出的失實陳述而撤銷；
- (xii) (倘由代理代表閣下提出申請)保證閣下已有效及不可撤回地賦予該名代理提出申請的所有必要權力及授權；
- (xiii) 同意閣下的申請、任何對申請的接納及由此產生的合約將受香港法例規管，並須按其詮釋。
- (xiv) 聲明、保證及承諾閣下明白香港發售股份、預留股份及／或僱員預留股份並無且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以及在填妥及提交任何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藍表eIPO**服務或**粉紅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時，閣下及閣下代為或為其利益而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任何人士均身處美國境外(定義見S規例)，或為S規例第902條第(h)(3)段所述的人士；
- (xv) 保證申請所載的資料均屬真實及準確；
- (xvi) 承諾及同意接納所申請數目或根據申請分配予閣下的較少數目的香港發售股份、預留股份及／或僱員預留股份；
- (xvii) 授權本公司將閣下的姓名或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稱(視情況而定)列入本公司的股東名冊，作為閣下獲分配的任何香港發售股份、預留股份及／或僱員預留股份持有人，並授權本公司及／或其代理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照申請所示地址，向閣下或(如屬聯名申請人)向申請表格中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發送任何股票及／或發送任何電子退款指示及／或退款支票，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惟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的香港發售股份，或1,000,000股或以上的預留股份，並已在相關申請中表明閣下將親自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惟倘閣下申請僱員預留股份，則本公司將會向閣下申請中所示地址或閣下另行通知本公司的地址寄發股票(如有))，則閣下可按照以下「發送／領取股票及退款」所述的方式或於本公司在報章上所通知發送／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日期，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xviii) 授權本公司代表閣下與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職員訂立合約，據此該等董事及高級職員各自承諾將按細則規定，履行及遵守其對股東應盡的責任；及

(xix) 明白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將依賴以上聲明及陳述，以決定是否就該申請配發任何香港發售股份、預留股份及／或僱員預留股份，如閣下作出虛假聲明，則可能會被檢控；

(c) 白表eIPO／粉紅表eIPO／藍表eIPO

閣下可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遞交閣下的申請，而全數繳付申請款項的最遲時間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或於以下「一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的較後時間(每日24小時，申請截止日除外)。

假如閣下未有依時繳付申請款項(包括任何相關費用)，則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將會拒絕受理閣下的申請，而閣下的申請款項將按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述的方式退還予閣下。

(d)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可在下列日期及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二零一三年六月八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¹⁾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¹⁾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¹⁾至中午十二時正

附註：

(1) 香港結算可在事先通知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的情況下，不時更改上述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除截止申請日期外，每日24小時)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為申請截止日期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或以下「一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的較後時間。

(e)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

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候香港懸掛：

-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
- 「黑色」暴雨警告訊號，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則當日不會辦理認購申請，而會押後至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並無懸掛上述任何一項警告訊號的下一個營業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進行。

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並無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或倘於本招股章程「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述的其他日期香港發出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則可能會影響本招股章程「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述的該等日期。倘「預期時間表」所述的該等日期受到影響，本公司將作出公佈。

3. 閣下可提交的申請數目

閣下只有在身為代名人的情況下，方可提交超過一份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在此情況下，閣下可以本身的名義代表不同實益擁有人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如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及提交超過一份**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閣下必須在申請表格上註有「由代名人遞交」的空格內填上每名實益擁有人或(如屬聯名實益擁有人)每名有關實益擁有人的：

- 賬戶號碼；或
- 其他身份識別編碼。

倘若閣下未能填妥該資料，則是項申請將視為以閣下的利益提交。

倘閣下為合資格合和股東，根據優先發售透過 www.eipo.com.hk 使用**藍表eIPO**服務或使用**藍色**申請表格遞交認購預留股份的申請，則閣下亦可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發出電子指示就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提出一項申請(倘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或託管商參與者行事)或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遞交申請。然而，就以上述方式申請任何香港發售股份而言，閣下不會獲享「全球發售安排 – 優先發售」所述閣下根據優先發售所享有的任何優待。倘閣下同時透過**藍表eIPO**服務及使用**藍色**申請表格提交申請，則僅有透過**藍表eIPO**提交的申請會被接納，而另一項申請將會遭拒絕受理。

此外，如閣下為合資格僱員，閣下亦可透過 www.eipo.com.hk 使用**粉紅表eIPO**服務或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僱員預留股份。根據僱員優先發售，每名合資格僱員僅可就僱員預留股份提交一項申請。倘閣下同時透過**粉紅表eIPO**服務及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提交申請，則僅有透過**粉紅表eIPO**提交的申請會被接受，而另一項申請將會遭拒絕受理。

除上述情況外，一概不得就香港發售股份提出重複申請。

倘閣下為合資格董事(或合資格董事的聯繫人)，則除可透過 www.eipo.com.hk 使用**粉紅表eIPO**服務或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根據僱員優先發售申請認購僱員預留股份外，閣下不得：

- 以公眾人士身份申請認購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或
- 申請認購或表示有意認購國際發售的國際發售股份(根據優先發售申請預留股份除外)。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倘為閣下的利益而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 www.eipo.com.hk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超過一項申請(包括香港結算代理人按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部份)，則閣下的所有申請亦會被視為重複申請而不獲受理(任何以合資格合和股東身份根據優先發售提出的申請及／或任何以合資格僱員身份根據僱員優先發售提出的申請除外)。倘申請人為非上市公司，且：

- 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證券買賣業務；及
- 閣下對該公司可行使法定控制權，

則是項申請將視作以閣下的利益而提出。

「非上市公司」指並無股本證券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

「法定控制權」指閣下：

- 控制該公司的董事會組成；
- 控制該公司過半數的表決權；或
- 持有該公司過半數已發行股本(不計及任何無權獲分派超出某指定金額的溢利或資本的股本部份)。

作為所有香港發售股份申請的條款及條件，一經填妥及遞交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遞交申請，即表示閣下：

- (如申請以閣下本身的利益提出)保證是項申請乃為閣下的利益而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所提出或將提出的唯一申請；或
- (如閣下為他人的代理)保證已向該名人士作出合理查詢，確定是項申請乃為該名人士的利益而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所提出或將提出的唯一申請，而閣下已獲正式授權以該名人士代理的身份簽署申請表格或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倘若閣下被懷疑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使用白表eIPO服務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並就該等電子認購指示全數支付款項以提交超過一項申請，或者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交一項電子申請，同時通過任何其他途徑提交一項或多項申請(任何以合資格合和股東身份根據優先發售提出的申請及／或任何以合資格僱員身份根據僱員優先發售提出的申請除外)，則閣下的所有申請均可遭拒絕受理。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4. 閣下不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的情況

本招股章程、有關申請表格隨附的附註(不論閣下以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指示促使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及白表eIPO服務、藍表eIPO服務或粉紅表eIPO服務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的電子認購指示(就使用白表eIPO服務或粉紅表eIPO服務或藍表eIPO服務提交申請而言)詳細載列閣下不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預留股份及／或僱員預留股份的情況，謹請閣下細閱。閣下尤須注意，閣下於下列情況將不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預留股份及／或僱員預留股份：

(i) 倘閣下的申請被撤銷：

填妥及遞交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即表示閣下同意不得於開始辦理認購申請後第五日(就此而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的任何日子)前撤銷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作出的申請。此項同意將成為閣下與本公司的附屬合約，並將在閣下提交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以及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交申請時即具有約束力。作為該附屬合約的代價，本公司同意，除非按本招股章程所述的一項程序，否則不會於開始辦理認購申請後第五日屆滿或之前(就此而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的任何日子)向任何人士發售任何香港發售股份。

倘根據公司條例第40條(根據公司條例第342E條適用)對本招股章程負責的人士根據該條發出公告，免除或限制其對本招股章程所負的責任，則閣下可於開始辦理申請認購後第五日屆滿或之前(就此而言，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撤回閣下或由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出的申請。

倘就本招股章程發出任何補充文件，已遞交申請的申請人可能或可能不會(視乎補充文件所載的資料而定)獲通知需確認其申請。倘申請人接獲通知但並未根據所獲通知的程序確認其申請，則未確認的申請將不會有效。除上文所述者外，申請一經提出即不可撤回，且申請人將視為按經補充的本招股章程提出申請。

倘閣下的申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代表閣下提交的申請已獲接納，即不可撤回。就此而言，在報章公佈分配結果，即視為接納未被拒絕的申請。倘有關分配基準受若干條件規限或以抽籤形式進行分配，則申請獲接納與否須分別視乎有關條件能否達成或抽籤結果而定。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ii) 倘本公司或其代理行使酌情權拒絕 閣下的申請：

本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及彼等各自的代理及代名人，可全權酌情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或僅接納任何部份的申請，而毋須就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提供理由。

(iii) 倘香港發售股份、僱員預留股份及／或預留股份的配發無效：

倘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在下列期間並未批准股份上市，則配發予 閣下或香港結算代理人(如 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僱員預留股份及／或預留股份將告無效：

-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起計三個星期內；或
-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日期後三個星期內知會本公司的較長期限(最長為六個星期)。

(iv) 倘：

- 閣下提出上述「**一 閣下可提交的申請數目**」中所述的重複或疑屬重複申請；
- 閣下或 閣下為其利益提出申請的人士已申請認購或接納，或表示有意認購或已獲或將獲配售或分配(包括有條件及／或暫定)香港發售股份以及國際發售股份。一經填妥任何**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或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即表示 閣下同意不會同時申請認購國際發售的國際發售股份(以合資格合和股東／合資格僱員身份(視情況而定)，以**藍色**／**粉紅色**申請表格或透過 www.eipo.com.hk 使用**藍表eIPO**／**粉紅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如有)除外)。本公司將採取合理措施，識別及拒絕已在國際發售中獲得發售股份的投資者於香港公開發售所作的申請(根據優先發售申請預留股份除外)，以及識別及拒絕已在香港公開發售中獲得香港發售股份的投資者(根據僱員優先發售申請僱員預留股份除外)對國際發售所表示的興趣(根據優先發售申請預留股份除外)；
- 閣下並未遵照申請表格內所載指示填妥申請表格(倘 閣下以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 閣下未根據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載指示、條款及條件，填妥透過 www.eipo.com.hk 白表eIPO／粉紅表eIPO／藍表eIPO服務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
- 閣下並無繳妥款項，或 閣下繳付款項的支票或銀行本票於首次過戶時未能兌現；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 包銷協議未成為無條件；
- 包銷協議根據其各自條款終止；
- 本公司或聯席全球協調人相信接納閣下的申請，將導致彼等違反接獲閣下申請或申請表格所載閣下地址所在的司法權區內的適用證券法或其他法律、規則或法規；或
- 閣下申請認購超過23,8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扣減僱員優先發售初步提呈合資格僱員認購的3,4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後之香港發售股份數目的50%)。

謹請閣下亦注意，閣下可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或表示有意認購國際發售的國際發售股份，但不可兩者同時進行(根據優先發售申請預留股份除外)。

B. 申請預留股份

1. 可申請預留股份的人士

僅於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合和股東名冊且身為合資格合和股東的合和股東有權根據優先發售認購預留股份。

不合資格合和股東指登記地址位於香港以外地區或據合和另行得悉於記錄日期為香港以外地區居民的合和股東，且合和董事和本公司根據合和董事所作出的查詢，考慮到合和股東所處有關司法權區的法例的法律限制或該地區有關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規定後，認為有必要或適宜將有關合和股東排除在優先發售範圍外。

合和及本公司董事已就於指定地區向合和股東發售預留股份查詢有關指定地區所適用證券法例的法律限制及有關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要求。考慮到有關情況，合和董事及本公司認為，除下文所述的若干有限例外情況外，基於在該等地區登記或提交本招股章程存檔及／或遵從該等地區有關當地法律或規管規定所涉及的時間及成本，有必要或適宜限制指定地區的合和股東接納彼等於優先發售項下預留股份保證配額的能力。

因此，就優先發售而言，不合資格合和股東為：

- (i) 於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名列合和股東名冊且於該名冊內所示地址為位於任何指定地區的合和股東；及
- (ii) 於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合和另行得悉為任何指定地區居民的合和股東或實益合和股東。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對於指定地區，合和將向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發函，告知彼等根據指定地區的相關法律法規，代表不合資格合和股東持有任何合和股份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不可參與優先發售。

合資格合和股東有權按照其於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持有每25股合和股份的完整倍數可獲發一股預留股份的保證配額之基準提出申請。於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持有不足25股合和股份的任何合資格合和股東將無權申請認購預留股份。

倘申請人為公司，有關申請必須以個別股東名義提出，而非以該公司名義提出。倘申請人為法人團體，**藍色**申請表格必須由獲正式授權的高級職員簽署，而該高級職員須說明其代表身份。

倘申請由獲有效授權書正式授權的人士提出，則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作為本公司的代理人)可在符合彼等認為適當的條件情況下(包括出示受權人已獲授權的證明)，酌情接受有關申請。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作為本公司的代理人)將可全權拒絕或接受任何全部或部份的申請，而毋須申述任何理由。

2. 預留股份的申請渠道

優先發售的預留股份僅可由合資格合和股東透過 www.eipo.com.hk 使用 **藍表eIPO**服務或以 **藍色**申請表格(已寄發予合資格合和股東)提出申請。另外，合資格合和股東將按其根據合和之公司通訊政策選擇收取公司通訊的方式獲取招股章程。

倘合資格合和股東選擇收取合和之公司通訊之印刷本，則該合資格合和股東將獲寄發所選語言版本的招股章程之印刷本及**藍色**申請表格。

倘合資格合和股東(a)選擇收取公司通訊之電子版本或(b)並無作出選擇，則該合資格合和股東將被視為同意收取合和之公司通訊之電子版本，並可分別登入本公司網站 www.hopewellhkpropertie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的「**披露易**」上市公司公告)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瀏覽及下載本招股章程之電子版本(內容與招股章程印刷本相同)。

選擇收取或被視為同意收取本招股章程之電子版本的合資格合和股東可隨時向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發出書面要求或以電郵方式(hopewellholdings@computershare.com.hk)索取本招股章程之印刷本。香港證券登記處會應要求迅速以普通郵遞方式免費向該合資格合和股東寄發本招股章程之印刷本，但合資格合和股東不一定於香港公開發售結束前收到本招股章程之印刷本。

按「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所載，合資格合和股東亦可於正常營業時間自收款銀行任何指定分行及各聯席全球協調人的指定辦事處索取本招股章程之印刷本。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倘合資格合和股東申請的預留股份數目多於合資格合和股東的優先發售保證配額，則在上述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相關保證配額將獲悉數配發，但有關申請的超額部份則只有在其他合資格合和股東拒絕認購部份或全部保證配額而有足夠可用預留股份的情況下獲接納，可用預留股份則由聯席全球協調人按公平合理基準分配。該基準與香港公開發售出現超額認購的情況下普遍使用的分配基準一致，即申請超額預留股份數目較少的申請人可獲較高的分配比例，其後則由聯席全球協調人酌情重新分配予國際發售的其他投資者。

如合資格合和股東擬申請之股份數目多於保證配額，則申請的股份數目須為**藍色**申請表格一覽表所列股份數目之一並支付相應款項，否則申請人必須按**藍色**申請表格所載特別公式計算申請有關預留股份數目之正確應繳金額。

倘預留股份的超額申請：

- (i) 少於可用預留股份，則可用預留股份將首先獲分配以悉數滿足該等預留股份之超額申請，其後，則由聯席全球協調人酌情分配至國際發售；
- (ii) 等於可用預留股份，則可用預留股份將獲分配以悉數滿足該等預留股份之超額申請；或
- (iii) 多於可用預留股份，則可用預留股份將按公平合理的基準分配，該基準與香港公開發售出現超額認購的情況下普遍使用的分配基準一致，即申請超額預留股份數目較少的申請人可獲較高的分配比例。倘滿足超額申請後餘下零碎數目的股份，該等零碎數目的股份將由聯席全球協調人酌情重新分配至國際發售。

除上文所述者外，優先發售將不受國際發售及香港公開發售間的回補安排所限。

透過 www.eipo.com.hk 使用**藍表eIPO**服務或使用**藍色**申請表格申請優先發售的預留股份的合資格合和股東亦可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倘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或託管商參與者行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就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提出一項申請。然而，合資格合和股東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香港公開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在配額或分配方面不會有優先權。

3. 發送招股章程及藍色申請表格

倘閣下為享有保證配額的合資格合和股東，則**藍色**申請表格已寄送至閣下於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記錄在合和股東名冊的地址。此外，合資格合和股東如選擇收取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合和之公司通訊之印刷本，將會收到本招股章程之印刷本。本招股章程之電子版本(內容與招股章程之印刷本相同)可於本公司網站www.hopewellhkpropertie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瀏覽及下載。

透過經紀／託管商於中央結算系統間接持有合和股份的人士如欲參與優先發售，應指示彼等的經紀或託管商最遲於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設定的限期前代其申請預留股份。為趕及香港結算設定的限期，該等人士應向其經紀／託管商查詢有關處理其指示的時間，並向其經紀／託管商發出所需指示。在中央結算系統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直接持有合和股份的人士如欲參與優先發售，應最遲於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設定的限期前，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指示。

合資格合和股東如要求補發**藍色**申請表格，請聯絡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致電熱線 +852 2862 8555。

4. 透過藍表eIPO服務申請

倘閣下透過網上**藍表eIPO**服務申請預留股份：

- (a) 透過**藍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詳細指示載於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務請閣下細閱。倘閣下未有遵循該等指示，則閣下的申請或會遭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而可能不會呈交至本公司；
- (b) 閣下亦須願意提供有效的電郵地址；及
- (c) 一旦按閣下或為閣下利益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完成付款，即視為已作出實際申請。倘閣下同時透過**藍表eIPO**服務及使用**藍色**申請表格提交申請，則僅會接受透過**藍表eIPO**提交的申請，而另一項申請將會遭拒絕受理。

5. 使用藍色申請表格申請

- (a) 請使用墨水筆或原子筆以英文填寫**藍色**申請表格並簽署。**藍色**申請表格列有詳細指示，閣下務須細閱該等指示。倘閣下並無依照指示填寫，則閣下的申請或會被拒絕受理，並會連同隨附的支票或銀行本票按**藍色**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以普通郵遞方式退回予閣下(倘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之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 (b) **藍色**申請表格必須附有一張支付款項的支票或銀行本票。閣下務須細閱申請表格所載詳細指示，倘支票或銀行本票不符合申請表格所載規定，則申請可遭拒絕受理。
- (c) 於下文「**申請預留股份**—**提交申請的時間**」所述時間前，將**藍色**申請表格投入任何所述地點其中一個收集箱內。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d) 閣下以藍色申請表格申請預留股份有以下四種選擇。

- **選項1 — 申請預留股份數目等於 閣下之保證配額：**

閣下須填妥及簽署藍色申請表格，並提交一張支票(或銀行本票)支付藍色申請表格乙欄所印款項。

- **選項2 — 申請預留股份的數目不超過 閣下之保證配額並申請超額預留股份：**

閣下須(i)按藍色申請表格一覽表所載將根據保證配額申請的預留股份數目和應付股款填入丙欄；(ii)按藍色申請表格一覽表所載將申請的超額預留股份數目和應付股款填入丁欄；(iii)將根據保證配額申請的預留股份數目和超額預留股份數目相加，並計算應付股款總額(即丙欄與丁欄所填金額之和)。將所得總數和總金額填入戊欄；及(iv)提交一張支票(或銀行本票)支付申請股款總額。

倘 閣下根據保證配額申請的預留股份少於保證配額，則 閣下所申請股份數目須為藍色申請表格一覽表所列數目之一，否則 閣下須按藍色申請表格所載特別公式自行計算所申請預留股份的應付正確股款。

閣下擬申請的超額預留股份數目須為藍色申請表格一覽表所列數目之一。倘申請的超額預留股份數目並非藍色申請表格一覽表所列數目之一，而 閣下提交的支票／銀行本票之金額與按藍色申請表格所載特別公式計算的應付股款金額不符，則超額申請會遭拒絕。

- **選項3 — 僅申請超額預留股份：**

閣下須(i)按藍色申請表格一覽表將所申請的超額預留股份數目和應付款額填入己欄；及(ii)以一張支票(或銀行本票)支付 閣下於藍色申請表格己欄填寫的相同款項。

閣下擬申請的超額預留股份數目須為藍色申請表格一覽表所列數目之一。倘申請的超額預留股份數目並非藍色申請表格一覽表所列數目之一，而 閣下提交的支票／銀行本票之金額與按藍色申請表格所載特別公式計算的應付股款金額不符，則超額申請會遭拒絕。

- **選項4 — 申請預留股份的數目少於 閣下之保證配額：**

閣下須(i)按藍色申請表格一覽表所載將申請的預留股份數目和應付股款填入庚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欄；及(ii)提交一張支票(或銀行本票)支付 閣下於**藍色**申請表格庚欄所填相同款項。

倘 閣下申請的預留股份少於 閣下作為合資格合和股東獲得的保證配額，則 閣下所申請股份數目須為**藍色**申請表格一覽表所列數目之一，否則 閣下須按**藍色**申請表格所載特別公式計算申請預留股份的應付正確股款。

(e)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公司可拒絕受理**藍色**申請表格：

- **藍色**申請表格並未按照申請表格所載指示填妥；
- **藍色**申請表格未獲正式簽署(僅接受親筆簽名)(倘為聯名申請人，未獲全部申請人簽署)；
- 就法人團體申請人而言，**藍色**申請表格未經獲授權的高級職員正式簽署(僅接受親筆簽名)或未加蓋公司印章；
- 支票／銀行本票／**藍色**申請表格有缺陷；
- **藍色**申請表格未隨附支票／銀行本票或隨附超過一張支票／銀行本票；
- 支票／銀行本票未預印賬戶名稱或賬戶名稱未經開具銀行證明；
- 支票／銀行本票並非自香港的港幣銀行賬戶提款；
- 支票／銀行本票的抬頭人並非「中國銀行(香港)代理有限公司 — 合和優先發售」；
- 支票並未劃線註明「只准存入抬頭人賬戶」；
- 支票為期票；
- 申請人未正確付款或申請人以支票或銀行本票付款但支票或銀行本票於首次過戶時不獲兌現；
- 申請人名稱／聯名申請之排名首位申請人並非預印或付款銀行證明／在支票／銀行本票背面簽署之名稱；
- 申請表格所提供申請資料之更改未獲申請人簽署授權；
- 申請以鉛筆填寫；
- 申請人並無填全所選選項的空格；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 申請人選擇超過一個選項；
 - 本公司相信閣下的申請經接納後，會違反接納申請或申請人地址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證券或其他法律、規則或法規；或
 - 本公司及聯席全球協調人及彼等各自的代理或代名人酌情決定全部或部份拒絕或接納任何申請，而毋須就此解釋原因。
- (f) 倘閣下申請的預留股份數目等於保證配額(選項1)：
- 倘支票／銀行本票金額與藍色申請表格乙欄應付款項並不匹配，則本公司會拒絕受理閣下的申請。
- (g) 倘閣下申請預留股份的數目不超過保證配額並申請超額預留股份(選項2)：
- 倘支票／銀行本票金額少於藍色申請表格所載申請保證配額數目的股份所應付的金額，則本公司會拒絕受理閣下的申請。
 - 倘支票／銀行本票金額多於藍色申請表格所載申請保證配額數目的股份所應付的金額但少於藍色申請表格所載申請保證配額數目的股份及超額預留股份所應付的總金額，則本公司會全數接受閣下保證配額數目的申請，但會拒絕受理超額預留股份申請。
 - 倘支票／銀行本票金額多於藍色申請表格所載申請保證配額數目的股份及超額預留股份所應付的總金額，則本公司會全數接受閣下的申請。
- (h) 倘閣下僅申請超額預留股份(選項3)
- 閣下應申請藍色申請表格付款一覽表所列其中一個數目的股份。倘所申請預留股份數目為藍色申請表格一覽表所列其中一個數目，而支票／銀行本票金額與藍色申請表格一覽表所載應付款項並不匹配，則本公司會拒絕受理閣下的申請。
 - 倘所申請預留股份數目並非藍色申請表格一覽表所列其中一個數目，且支票／銀行本票金額與按藍色申請表格所載公式計算之應付款項並不匹配，則本公司會拒絕受理閣下的申請。
- (i) 倘申請之預留股份數目少於保證配額(選項4)
- 閣下應申請藍色申請表格一覽表所列其中一個數目的股份。倘所申請預留股份數目為藍色申請表格一覽表所列其中一個數目，而支票／銀行本票金額與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藍色申請表格付款一覽表所載應付款項並不匹配，則本公司會拒絕受理閣下的申請。

- 倘所申請預留股份數目並非藍色申請表格一覽表所列其中一個數目，且支票／銀行本票金額與按藍色申請表格所載公式計算之應付款項並不匹配，則本公司會拒絕受理閣下的申請。

除使用藍色申請表格外，閣下亦可透過 www.eipo.com.hk 使用藍表eIPO服務申請預留股份。

6. 提交申請的時間

使用藍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

閣下可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使用藍表eIPO服務遞交申請，而全數繳付申請款項的最遲時間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倘該日並不辦理申請登記，則為下文「申請預留股份－提交申請的時間－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的日期及時間前遞交。

假如閣下未有依時繳付申請款項(包括任何相關費用)，則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將會拒絕受理閣下的申請，而閣下的申請款項將按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述的方式退還予閣下。

使用藍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閣下填妥的藍色申請表格連同隨附註明以「中國銀行(香港)代理有限公司－合和優先發售」為抬頭人的支票／銀行本票，須於以下日期的指定時間內投入設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提交申請的時間－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申請」所列的任何收款銀行分行或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的特備收集箱內：

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三年六月八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填妥的藍色申請表格連同隨附款項，必須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倘該日並無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則於下文「申請預留股份－提交申請的時間－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時間及日期前遞交。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倘閣下同時透過藍表eIPO服務及使用藍色申請表格提交申請，則僅有透過藍表eIPO服務提交的申請會被接受，而另一項申請將會遭拒絕受理。

申請登記

申請登記將自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開始至中午十二時正結束，惟下文「申請預留股份—提交申請的時間—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規定者除外。

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前，將不會就預留股份的申請收取款項，且不會配發任何該等預留股份。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

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

-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
- 「黑色」暴雨警告訊號，

則不會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將改為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均無懸掛上述任何警告訊號的下一個營業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開始辦理及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倘申請登記並無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開始及截止辦理，或香港於「預期時間表」所述的其他日期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則「預期時間表」所述該等日期可能會受影響。倘「預期時間表」所述的該等日期受到影響，本公司將刊發公告。

可提交的申請數目

閣下應參閱上文「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閣下可提交的申請數目」以了解除可根據優先發售提交預留股份申請外，亦可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交香港發售股份申請的情況。

C. 申請僱員預留股份

1. 可申請僱員預留股份的人士

有關可根據僱員優先發售申請僱員預留股份之人士的詳情，請參閱「全球發售安排」。

2. 僱員預留股份的申請渠道

僱員優先發售下的僱員預留股份僅可由合資格僱員透過 www.eipo.com.hk 使用粉紅表eIPO服務或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已寄發予合資格僱員)提出申請。

合資格僱員申請五手或以下股份將獲足數分配。合資格僱員申請超過五手股份將基於所接獲有效申請水平按分配基準分配。分配基準會由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公司按僱員優先發售所收到的有效申請數目以及每層級申請中有效申請的僱員預留股份數目釐定。分配基準將與在香港進行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的情況下所通用的分配基準一致，即申請股份數目較少的申請人可獲較高的股份分配百分比。

除上文所述者外，僱員優先發售將不受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間的回補安排所限。

任何未附有正確申請款項的申請將視為完全無效，且不會向該申請人配發僱員預留股份。

3. 發送粉紅色申請表格

倘閣下為合資格僱員，則粉紅色申請表格已寄送予閣下。本招股章程之電子版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hopewellhkpropertie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瀏覽及下載。合資格僱員如要求補發粉紅色申請表格，請聯絡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致電熱線 2862 8555。此外，亦可在本公司位於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63樓63-01室的辦事處索取招股章程之印刷本。

4. 透過粉紅表eIPO服務申請

- (a) 透過粉紅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詳細指示載於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務請閣下細閱。倘閣下未有遵循該等指示，則閣下的申請或會遭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而可能不會呈交至本公司。
- (b) 倘閣下透過網上粉紅表eIPO服務申請僱員預留股份，閣下亦須願意提供有效的電郵地址。
- (c) 倘閣下透過粉紅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一旦按閣下或為閣下利益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所發出的電子認購指示完成付款，即視為已作出實際申請。倘閣下同時透過粉紅表eIPO服務及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提交申請，則僅有透過粉紅表eIPO提交的申請會被接受，而另一項申請將會遭拒絕受理。

5. 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申請

- (a) 請使用墨水筆或原子筆以英文填寫粉紅色申請表格並簽署。粉紅色申請表格列有詳細指示，閣下務須細閱該等指示。倘閣下並無依照指示填寫，則閣下的申請或會被拒絕受理，並會連同隨附的支票或銀行本票按粉紅色申請表格上所示地址或閣下向本公司另行通知的地址，以普通郵遞方式退回予閣下，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 (b) 粉紅色申請表格必須附有一張支付款項的支票或銀行本票。閣下務須細閱申請表格所載詳細指示，倘支票或銀行本票不符合申請表格所載規定，則申請可遭拒絕受理。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 (c)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前，將粉紅色申請表格連同所附款項遞交予本公司總部的公司秘書。

除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外，閣下亦可透過 www.eipo.com.hk 使用粉紅表eIPO服務申請僱員預留股份。

6. 提交申請的時間

使用粉紅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

閣下可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使用粉紅表eIPO服務遞交申請，而全數繳付申請款項的最遲時間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倘該日並不辦理申請登記，則為下文「申請僱員預留股份—提交申請的時間—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的日期及時間前遞交。

假如閣下未有依時繳付申請款項(包括任何相關費用)，則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將會拒絕受理閣下的申請，而閣下的申請款項將按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所述的方式退還予閣下。

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閣下填妥的粉紅色申請表格連同隨附註明以「中國銀行(香港)代理有限公司—合和公開發售」為抬頭人的支票／銀行本票，須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前遞交予本公司總部的公司秘書，倘該日並無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則於下文「申請僱員預留股份—提交申請的時間—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時間及日期前遞交。

倘閣下同時透過粉紅表eIPO服務及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提交申請，則僅有透過粉紅表eIPO服務提交的申請會被接受，而另一項申請將會遭拒絕受理。閣下不得以代名人身份代表其他人士提交申請。

申請登記

申請登記將自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開始至中午十二時正結束，惟下文「申請僱員預留股份—提交申請的時間—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規定者除外。

在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前，將不會就僱員預留股份的申請收取款項，且不會配發任何該等僱員預留股份。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

倘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

- 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
- 「黑色」暴雨警告訊號，

則不會開始辦理申請登記。將改為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均無懸掛上述任何警告訊號的下一個營業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開辦及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倘申請登記並無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開始及截止辦理，或香港於「預期時間表」所述的其他日期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則「預期時間表」所述之該等日期可能會受影響。倘「預期時間表」所述的該等日期受到影響，本公司將作出公告。

可提交的申請數目

閣下應參閱上文「一 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閣下可提交的申請數目」以了解除可根據僱員優先發售提交僱員預留股份申請外，亦可根據香港公開發售提交香港發售股份申請的情況。

D. 香港發售股份、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的價格

每股股份最高發售價為港幣17.80元。閣下亦須支付1.0%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即閣下須就一手200股股份支付港幣3,595.89元。申請表格的一覽表已列出與可供申請發售股份數目對應的實際應繳款項。

閣下必須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預留股份或僱員預留股份時根據申請表格(倘閣下以申請表格提出申請)或本招股章程所載條款，以支票或銀行本票全數繳付最高發售價、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

倘閣下的申請獲接納，則經紀佣金將付予聯交所參與者，而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則付予聯交所(由聯交所代表證監會收取證監會交易徵費)。

有關發售價的詳情，請參閱「全球發售安排 — 定價及分配」。

E. 公佈結果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本公司網站 www.hopewellhkpropertie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僱員優先發售及優先發售的申請水平以及香港發售股份、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的分配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僱員優先發售及優先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會在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公佈：

- 香港公開發售、僱員優先發售及優先發售的分配結果可於不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在本公司網站 www.hopewellhkproperties.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刊載的公告內查閱；
- 香港公開發售、優先發售及僱員優先發售的分配結果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一)午夜十二時正，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全日24小時載於指定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以供查閱。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 備有按身份證搜索功能，或可經本公司網站 www.hopewellhkproperties.com 連結至分配結果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用戶須輸入其於申請時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護照／香港商業登記號碼，以查詢彼等各自的分配結果：

- 分配結果可經香港公開發售、優先發售及僱員優先發售分配結果熱線查詢。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十時正，致電 2862 8669 查詢其申請是否獲接納及其獲分配的發售股份(如有)；及
- 在上文「一 使用申請表格提出申請 — 索取申請表格的地點」所載的所有收款銀行的分行及支行地址，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日(星期四)，在上述各家分行及支行的營業時間內，均備有載有分配結果的特備分配結果小冊子以供索閱。

倘接獲閣下的申請有效、經過處理及並未被拒絕，則本公司可以公佈分配基準及／或公開提供分配結果的方式接納閣下的購買建議。

倘本公司接納閣下的購買要求(不論全部或部份)，則會成為一項具約束力的合約，規定倘全球發售條件獲得達成及全球發售並未因其他情況終止，則閣下須購買所要求購買而獲接納的香港發售股份、僱員預留股份或預留股份。詳情列載於「全球發售安排」。

在接受認購申請後任何時間內，閣下不得為無意的失實陳述而撤銷申請，但並不影響閣下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權利。

F. 發送／領取股票及退款

閣下將就根據香港公開發售發給閣下的所有股份獲發一張股票，(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有關股票將按下文所述存入中央結算系統除外)及就根據優先發售或僱員優先發售(視情況而定)售予閣下的所有預留股份及／或所有僱員預留股份分別獲發一張股票。

概不會就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支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倘閣下使用白色、黃色、藍色或粉紅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受下文所述者規限)，下列各項將於適當時候以普通郵遞方式按申請表格所示地址(或在以粉紅色申請表格提交申請的情況下，閣下向本公司另行通知的地址)寄予閣下(如屬聯名申請人，則寄予排名首位的申請人)，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 (i) (a) (倘申請全部獲接納)所申請的全部發售股份、預留股份及／或僱員預留股份的股票；或(b) (倘申請部份獲接納)申請獲接納的香港發售股份、預留股份及／或僱員預留股份數目的股票(就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份獲接納的申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請人而言，獲接納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的有關股票將按以下所述方式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及

- (ii) 就下述款項以申請人(倘屬聯名申請人，則以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為抬頭人開出的退款支票，並劃線註明「只准入抬頭人賬戶」：(a) (倘申請部份不獲接納)申請未獲接納的香港發售股份、預留股份及／或僱員預留股份的多繳申請款項；或(b) (倘申請全部不獲接納)全數申請款項；及／或(c) (倘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支付的每股發售股份或每股預留股份的最高發售價)最終發售價與申請時支付的每股香港發售股份、每股預留股份或僱員預留股份最高發售價之間的差額，在各情況下均包括1.0%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包含退款／多繳款項，但不計利息。由閣下提供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份字母及數字，或(倘閣下屬聯名申請人)排名首位的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的部份字母及數字，可能印於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上。該等資料亦將轉交第三方作退款用途。閣下的銀行在兌現閣下的退款支票前可能要求核實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不正確填寫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可能導致延遲兌現退款支票或可能使閣下的退款支票無效。

除下文所述親自領取外，因使用**白色、黃色、藍色或粉紅色**申請表格而全部或部份不獲接納申請而多繳申請款項(如有)及最終發售價與申請時支付的每股香港發售股份、每股預留股份及／或每股僱員預留股份最高發售價之間的差額的有關退款支票，及使用**白色、藍色或粉紅色**申請表格或**白表eIPO**服務、**藍表eIPO**服務或**粉紅表eIPO**服務而全部或部份獲接納申請人的股票，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或之前寄發。待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前，本公司保留留存任何股票及任何多繳申請款項的權利。

股票只有在(i)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包銷」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能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生效。倘投資者於收取股票前或於股票成為有效所有權證明前，基於公開的分配資料買賣股份，則須承擔所有風險。

1. 倘閣下使用白色或藍色申請表格申請

倘閣下：

- (a) 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發售股份並已在閣下的**白色**申請表格中表明；及／或
- (b) 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預留股份並已在閣下的**藍色**申請表格中表明，

閣下將親身領取有關閣下申請的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如適用)，並已提供申請表格要求的所有資料，閣下可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或本公司在報章公佈為發送／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任何其他日子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閣下的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如適用)。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倘閣下屬個人申請人並選擇親身領取，閣下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
倘閣下屬公司申請人並選擇親身領取，則閣下必須委派持有蓋上閣下公司印鑑的公司授權書的授權代表前來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在領取時均必須出示獲香港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倘閣下未在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如適用)，有關退款支票及／或股票將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按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寄予閣下，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申請：

(a) 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

(b) 1,000,000股以下預留股份；及／或

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及／或1,000,000股或以上預留股份，但並未於申請表格中表明將親身領取閣下的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則閣下的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2. 倘閣下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

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在閣下的**黃色**申請表格中表明將親身領取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則請按上述適用於以**白色**及**藍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的相同指示行事。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但並未於申請表格中表明將親身領取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或閣下申請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則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香港發售股份，且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份獲接納，則閣下的股票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或在特別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所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按閣下在閣下的申請表格的指示寄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

倘閣下透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交申請：

有關香港發售股份將記存入閣下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股份戶口內，而閣下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核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名義提交申請：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按上文「一公佈結果」所述方式，公佈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申請結果以及香港公開發售的結果。閣下務須查閱本公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司作出的公告，如有任何差誤，須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指定的該等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通知香港結算。香港發售股份記存入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後，閣下可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不時生效的程序)查核閣下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香港結算亦會向閣下提供活動結單，列明記存於閣下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3. 倘閣下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申請

倘閣下使用粉紅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僱員預留股份，則閣下的退款支票(如有)將不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發送予本公司，而本公司會轉寄予閣下。

倘閣下以粉紅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僱員預留股份，且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份獲接納，則閣下的股票將不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發送予本公司，而本公司會轉寄予閣下。

4. 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藍表eIPO服務申請

倘閣下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藍表eIPO服務(視乎情況而定)於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遞交電子申請，以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或預留股份，且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份獲接納，閣下可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或本公司在報章公佈為發送／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任何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領取閣下的股票(如適用)。

倘閣下未在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股票，該等股票將於其後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向白表eIPO服務或藍表eIPO服務發出的申請指示內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申請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或預留股份，閣下的股票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於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向白表eIPO服務或藍表eIPO服務(視乎情況而定)發出的申請指示內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藍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已由單一銀行賬戶繳交申請款項，退款(如有)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或之前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申請付款賬戶；倘閣下透過白表eIPO服務或藍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已由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款項，則退款(如有)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閣下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認購指示中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

亦請注意有關退還多繳申請款項、申請款項不足或申請遭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拒絕受理的其他資料，載於上文「[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其他資料」。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5. 倘閣下透過粉紅表eIPO服務申請

倘閣下通過粉紅表eIPO服務於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向粉紅表eIPO服務遞交電子申請以申請僱員預留股份，且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份獲接納，則香港證券登記處將發送股票(如適用)予本公司。

本公司其後將安排以普通郵遞方式按閣下向粉紅表eIPO服務發出的申請指示內所示地址或閣下向本公司另行通知的地址向閣下轉寄股票，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倘閣下透過粉紅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已由單一銀行賬戶繳交申請款項，退款(如有)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或之前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申請付款賬戶。倘閣下透過粉紅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已由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款項，則香港證券登記處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或之前向本公司寄發退款(如有)，而本公司將安排以普通郵遞方式按閣下申請表格所示地址或閣下向本公司另行通知的地址轉寄予閣下，郵誤風險概由閣下自行承擔。

6. 倘閣下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

分配香港發售股份

就分配香港發售股份而言，香港結算代理人將不會被視為申請人。相反，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或有關指示的各受益人則將被視為申請人。

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及退還申請款項

倘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份獲接納，則閣下的股票將發行到香港結算代理人名下，並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或在特別情況下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所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閣下所指示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股份戶口或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

本公司預期以「**公佈結果**」所述方式刊登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倘該名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為經紀或託管商，則我們將一併刊登有關實益擁有人的資料)的申請結果、閣下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其他身份識別號碼(倘為公司申請人，則刊登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閣下應查核我們所刊發的公佈，如有任何誤差，須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或由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所指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知會香港結算。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則閣下亦可向該名經紀或託管商查核閣下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予閣下的退還款項金額(如有)。

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則閣下亦可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核閣下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

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預留股份及僱員預留股份

目及應付予閣下的退還款項金額(如有)。香港發售股份記存於閣下的股份戶口及退款存入閣下的銀行戶口後，香港結算亦將向閣下發出一份活動結單，列出寄存於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存入閣下指定銀行賬戶的退還款項金額(如有)。

就閣下的申請全部或部份不獲接納而退還的申請款項(如有)及／或最終發售價與申請時所付的每股最高發售價之間的差額退款(上述各情況均包括1.0%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不計利息寄存存入閣下或閣下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G. 退還申請款項

倘申請遭拒絕、不獲接納或僅部份獲接納，或最終釐定的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所付的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每股預留股份及每股僱員預留股份港幣17.80元(不包括有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或全球發售、優先發售或僱員優先發售的條件並未按照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安排—全球發售的條件]所述者達成，或任何申請遭撤回或任何據此作出的配發宣告無效，則申請股款或其適當部份連同相關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不計利息退還或不將支票或銀行本票過戶(視情況而定)。本公司將作出特別安排，以避免退回申請股款(如適用)時出現任何不當的延誤。

閣下的申請款項(如有)將不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二)按照上述各種安排退還。

H. 股份將合資格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倘聯交所批准股份上市及買賣，且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證券收納規定，則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或香港結算決定的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和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必須在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完成交收。

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有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投資者應向其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諮詢有關可能影響彼等權利及權益的交收安排詳情。

為確保股份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一切所需安排均已辦妥。